

附件 3

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20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处理社会矛盾纠纷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调解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定；2. 研究制订全县社会矛盾纠纷大调解工作制度、目标管理及考评办法，做好考核奖惩工作；3. 接待群众来电来信来访，提供法律咨询，做好矛盾纠纷受理和分流调处工作；4. 指导、督查全县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主持重大疑难矛盾纠纷的调处；5. 组织全县调解人员的业务培训和考核；6. 定期分析、通报全县社会矛盾纠纷调解工作情况，总结推广先进典型和经验；7. 对重大疑难矛盾纠纷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组织开展听证对话交流活动；8. 组织开展相关的理论研究，探索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新举措；9. 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县社会矛盾纠纷大调解工作领导小组上报有关社会稳定工作的信息，并汇报工作开展情况；10. 完成上级部门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督查指导科、接待受理科、分流调处科等4个职能科室，均为正股级建制。2020年度，本部门共有在职在编人员10名，全部为事业性质人员。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2020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即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本级。

三、2020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0年，全市各级调解组织共开展矛盾纠纷排查3734次，受理调解纠纷12597件，成功12558件，调解成功率99.69%。上半年，矛盾纠纷调解率的测评指标南通第一、全省领先。10月市人民调解委员会被评为全省优秀人民调解委员会。11月份，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建设工作经验在南通市作交流，婚姻家庭纠纷工作经验在全省会议上作介绍。

一是强化基层基础。一年来，市调处中心聚焦主责主业，充分发挥广大基层人民调解组织和调解员作用，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积极参与疫情防控，成立领导小组，出台《关于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矛盾纠纷调处的通知》，召开全市疫情后期及后疫情时期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会议，部署开展社会矛盾纠纷“大排查、大研判、大化解、大治理”专项行动，共排查涉重点领域、重点问题、重点群体等矛盾纠纷186件，并落实稳控措施。积极做好隐患排查，围绕重大节日、重要活动、敏感时期，深入开展“百日会战”、婚姻家庭纠纷、欠薪欠资纠纷等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活动，对排查的各类纠纷分类分级处置，重点对23起婚姻家庭及情感纠纷、13起非正常死亡案件进行了管控化解措施和责任落实。积极化解复杂纠纷，重点关注基层疑难复杂矛盾纠纷，参与了苏中植物园、彝族矛盾纠纷等特殊案件的处置。全年，市调处中心直接化解矛盾纠纷69件，参与化解矛盾纠纷80件。牵头、指导化解重大（非正常死亡）矛盾纠纷60余件，涉及人数289人次，涉及标的额达3600余万元。中心心理疏导与调解工作室对部分重大疑难矛盾纠纷涉及当事人进行心理疏导40余次。镇级调处中心成功化解矛盾纠纷634件。村级调委会成功化解纠纷11864件，成功

率达 94.49%。

二是优化专业调处。紧扣“大排查、大研判、大化解、大治理”专项行动，常态化、制度化建立和规范专业调处机制矛盾纠纷排查月报和重大纠纷及时报制度，落实矛盾纠纷分析研判制度，强化专业部门社会稳定风险研判、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突出房屋征收、婚姻家庭、物业、医患、劳资等矛盾多发领域专业调解力量和调解硬件配备。2020年，全市13个专业调处机构共化解矛盾纠纷6258件，涉及人数达12000余人，涉及标的额达11000余万元。与相关部门联合出台《关于在全市“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联动协同社会治理机制中加强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全面实现了妇女维权与社会维稳的有机融合。全年，各级调解组织共调处婚姻家庭纠纷1761起，调处成功1756件，调解成功率达99.7%。加强市医患纠纷调解中心建设，着力构建医患纠纷人民调解“一站式”“一体化”调处服务模式。全年，调解医患纠纷25起。其中涉及死亡纠纷8起，群体性事件6起，涉及标的额72.06万元。11月，海安市医患纠纷调处中心被南通市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建设现场会作为现场参观点。

三是实化对接机制。深化公调对接，以“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为抓手，全面融合网格化社会治理和市域治理指挥体系，全年，共接报矛盾纠纷110警情9360起，调处成功8938起，调处成功率95.5%；民警自排矛盾纠纷945起，调处成功897起。强化诉调对接，依托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建立非诉讼服务中心，加强与法院、信访局对接协调，依托法院、信访局设立“非诉讼服务分中心”。15个镇（街）、237个村（社区）分别依托同级矛盾纠纷调处中心或村居调委会建立非诉讼服务中心并实体

运行。联合法院共建派驻人民法院调解工作室，出台《关于聘用 2020 年海安市驻庭人民调解员的通知》，聘用 19 名具有丰富调解经验的退休干部，参与诉前调解。正式将多发易发保险行业纠纷调解列入到驻庭人民调解工作范畴。2020 年，驻庭人民调解员共调结案件 1716 件。

第二部分 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9.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60.9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2.0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0.11	本年支出合计	362.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35.7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85
总计	385.82	总计	385.82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 育收费			
合计		350.11	289.16	0.00	0.00	0.00	0.00	0.00	60.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83	236.88	0.00	0.00	0.00	0.00	0.00	60.9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297.83	236.88	0.00	0.00	0.00	0.00	0.00	60.95
2010301	行政运行	162.14	162.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10	74.15	0.00	0.00	0.00	0.00	0.00	60.9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59	0.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05	42.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5	42.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8	18.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3.97	23.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62.97	237.26	125.7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69	184.98	125.71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10.69	184.98	125.71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84.98	184.98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5.12	0.00	125.12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0.59	0.00	0.5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05	42.0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5	42.0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8	18.08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3.97	23.97	0.00	0.00	0.00	0.0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 算 数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9.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88	236.8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	10.23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2.05	42.05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9.16	本年支出合计	289.16	289.1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289.16	总计	289.16	289.16	0.00	0.00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89.16	214.42	74.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88	162.14	74.7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6.88	162.14	74.74
2010301	行政运行	162.14	162.14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15	0.00	74.1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	0.59	0.00	0.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	10.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3	10.2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3	10.2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05	42.0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5	42.0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8	18.08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3.97	23.97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4.42	201.25	13.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25	201.2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2.42	32.4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0.58	30.58	0.00
30103	奖金	48.15	48.15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2.24	42.2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3	10.23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2	7.5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3	2.0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08	18.08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0	1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	0.00	13.00
30201	办公费	2.54	0.00	2.54
30202	印刷费	0.80	0.00	0.80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0.11	0.00	0.11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0.17	0.00	0.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0	0.00	2.80
30229	福利费	0.24	0.00	0.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2	0.00	4.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	0.00	1.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0.00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0.00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0.00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17	0.00	0.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7	0.00	0.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0.00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89.16	214.41	74.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88	162.14	74.7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6.88	162.14	74.74
2010301	行政运行	162.14	162.14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15	0.00	74.1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	0.59	0.00	0.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	10.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3	10.2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3	10.2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05	42.0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5	42.0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8	18.08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3.97	23.97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4.42	201.25	13.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25	201.2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2.42	32.4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0.58	30.58	0.00
30103	奖金	48.15	48.15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2.24	42.2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3	10.23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2	7.5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3	2.0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08	18.08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0	1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	0.00	13.00
30201	办公费	2.54	0.00	2.54
30202	印刷费	0.80	0.00	0.80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0.11	0.00	0.11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0.17	0.00	0.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0	0.00	2.80
30229	福利费	0.24	0.00	0.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2	0.00	4.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	0.00	1.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0.00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0.00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0.00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17	0.00	0.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7	0.00	0.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0.00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30	0.44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3	参加会议人次（人）	220
组织培训次数（个）	4	参加培训人次（人）	830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
30201	办公费	2.54
30202	印刷费	0.8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11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0
30229	福利费	0.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金 额
合计	3.36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6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0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2020年度收入、支出总计385.8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6.5万元，增长7.38%。其中：

（一）收入总计385.82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9.16万元，为当年从同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13.11万元，增长4.75%。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标准提高；二是人均考核奖和带薪年休假标准提高；三是镇街分设，专职调解员数量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当年从同级财政取得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2020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当年从同级财政取得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2020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为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2020年无上级补助收入。

5. 事业收入0万元，为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开展调解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2020年无事业收入。

6. 经营收入0万元，为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2020年无经营收入。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为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2020年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8. 其他收入60.95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取得的专职调解员工作性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2.25万元，增长3.83%。主要原因是镇街分设，专职调解员数量增加。

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为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10. 年初结转和结余35.71万元，主要为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大调解办公经费资金。

（二）支出总计385.82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10.69万元，主要用于中心人员的工资福利、全市专职调解员工作性补贴及日常办公运

行经费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26.56万元，增长9.35%。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标准提高；二是人均考核奖和带薪年休假标准提高；三是镇街分设，专职调解员数量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23万元，主要用于调处中心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失业保险支出、基本医疗保险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22万元，减少2.19%，主要原因是2019年5月起行政事业人员养老保险单位负担比例由20%调减为16%；2020年6月份调出一名事业人员。

3. 住房保障（类）支出42.05万元，主要用于调处中心人员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2.58万元，增长42.69%，主要原因是2020年人员工资基数调高，提租补贴和住房公积金基数相应提高。

4. 结余分配0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等。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目支出。

5. 年末结转和结余22.85万元，主要为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本年度预算安排的大调解办公经费等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本年收入合计350.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80.16万元，占82.5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

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60.59万元，占17.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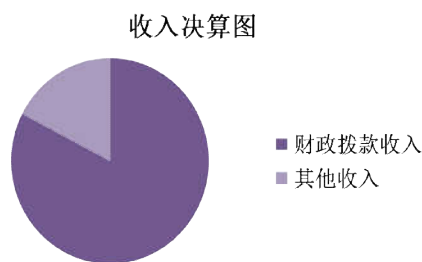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本年支出合计362.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7.26万元，占65.37%；项目支出125.71万元，占34.63%；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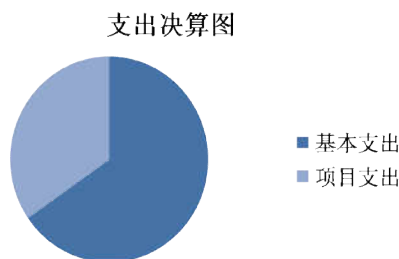


图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289.1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3.11万元，增长4.75%。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标准提高；二是人均考核奖和带薪年休假标准提高；三是镇街分设，专职调解员数量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 289.1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4.95 %。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14.17万元，支出决算为289.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04%。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59.83万元，支出决算为162.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5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标准提高；二是人均考核奖和带薪年休假标准提高。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98.76万元，支出决算为74.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08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对一般性行政事务支出进行了压减。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90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8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6月份调出一名事业人员。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9.16

万元，支出决算为18.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6月份调出一名事业人员。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5.52万元，支出决算为23.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6月份调出一名事业人员。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4.4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201.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13.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9.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3.11万元，增长 4.75 %。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标准提高；二是人均考核奖和带薪年休假标准提高；三是镇街分设，专职调解员数量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4.42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201.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13.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维修决算支出。2020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3. 公务接待费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减少0.1万元，主要原因为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今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开支。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0.30万元，完成预算的23.62%，比上年决算减少0.26万元，主要原因为严格按照会议标准、控制会议规模；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缩会议开支。2020年度全年召开会议3个，参加会议220人次。主要为全年召开了2次全市专职调解员业务会议。

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0.44万元，完成预算的25.73%，比上年决算减少1.46万元，主要原因为2020年因疫情组织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培训活动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支出。2020年度全年组织培训4个，组织培训830人次。主要为培训第一、二期专职调解员业务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决算0万元，本年支出决算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本单位2020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17万元，比上年减少4.21万元，降低24.22%。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缩运行经费开支。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3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3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用车0辆、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度，本部门共1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10.095万元；本部门（开展、未开展）财政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362.97万元；

本部门单位共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25.71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